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告编号:2022-006)等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发行办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发行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拟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预留授予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情况公示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司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披露《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等相关文件,并于2022年1月24日通过公司内部办公系统对拟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2022年1月24日至2022年2月10日。公示期间,公司可通过多种方式及通讯方式向公司监事会表达意见。截至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异议。

二、公司监事会对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拟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身份证件、拟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及其其他相关情况。

公司监事会核查意见: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则》(公司章程)及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公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研究慧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2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研究慧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研究慧选		
基金代码	A类:0012153	C类:001215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投资类别	股票型基金		
前任职基金经理	李明		
新任基金经理	曹景峰		

2.基金经理变更的聘任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于明
聘任日期	2022年2月9日
证券从业年限	8年
证券投资管理年限	8年

3.基金经理变更事项说明

2018-2019年度公募基金管理人薪酬
2018-2020年度公募基金管理人薪酬
2018-2020年度公募基金管理人薪酬
2018-2020年度公募基金管理人薪酬

浙商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2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浙商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浙商惠享纯债
基金代码	00200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6月0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分红实施情况

2022年2月9日	
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006
截止期末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38,180,063.9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占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总额的比例(%)	3.18,006.20
本次分红比例(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5200

盛新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2月11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盛新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2年2月9日(星期四)上午10:00在集团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出席情况如下: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12人,代表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共计108,293,960份,占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和《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的修订、变更的议案》;
-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的修订、变更的议案》;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2月11日

持股5%以上的股东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0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公司于2022年2月9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公司于2022年2月9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交易各方履约能力的核查意见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2月11日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中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兰环保”)、中兰环保全资子公司中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兰环保”)的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交易各方履约能力的核查意见。

核查意见:中兰环保及其全资子公司中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交易各方履约能力良好,不存在违约或无法履约的风险。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2月11日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于2021年9月18日届满,鉴于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尚未产生,为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于2022年2月11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会议。

会议议程:审议《关于第三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中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2月11日

中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9日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合同标的:中兰环保与中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涉及金额约1000万元。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2月11日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于2021年9月18日届满,鉴于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尚未产生,为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于2022年2月11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会议。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2月11日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于2021年9月18日届满,鉴于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尚未产生,为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于2022年2月11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会议。

会议议程:审议《关于第三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2月11日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于2021年9月18日届满,鉴于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尚未产生,为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于2022年2月11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会议。

会议议程:审议《关于第三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2月11日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于2021年9月18日届满,鉴于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尚未产生,为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于2022年2月11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会议。

会议议程:审议《关于第三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2月11日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于2021年9月18日届满,鉴于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尚未产生,为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于2022年2月11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会议。

会议议程:审议《关于第三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